

合肥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合物协字[2020]035 号

关于举办“第三届合肥市最美物业人”摄影大赛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定文化自信，展现合肥物业人在抗击“新冠肺炎”“防汛抗洪”“日常服务”等工作中的精神风貌和奋斗风采，传递行业力量，丰富行业文化生活，以及为行业摄影爱好者提供展示摄影才华的平台，由合肥市物业管理协会主办、宣传工作专业委员会承办的“第三届合肥市最美物业人”摄影大赛，现面向全体会员单位、社区业主和摄影爱好者等征集优秀摄影作品。

一、参赛对象的要求：

凡本会会员单位的员工和本会会员单位所服务项目的业主等。

二、征集摄影作品的主题：

1、抗击疫情：展现物业人在抗击“新冠肺炎”疫情的工作中的坚守岗位、无私奉献、逆行而为、服务业主等的最美画面；

- 2、防汛抗洪：抓拍物业人在“防汛抗洪”一线中的逆水而行、情系业主、爱岗敬业的最美身影、感动瞬间；
- 3、日常服务：捕捉物业人全心全意为业主服务的真实和精彩镜头等。

三、摄影作品要求：

1、参赛摄影作品一律通过电子文档发送，每企业发送的参选作品不超过4幅，同一作者不超过2幅。作品提交格式为JPEG文件，文件长边不小于2000像素的原始图片，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。本次大赛谢绝电脑合成作品。

2、投稿信箱:2683880281@qq.com，注明参赛企业名称、作者姓名、联系电话。

3、参赛者的参赛摄影作品涉及的名誉权、著作权、肖像权等法律问题，均由作者自行承担。

4、所有参赛作品内容积极向上，符合大赛主题和内容要求，视角独特、寓意深刻，富有思想性、艺术性和审美价值。凡与本次摄影大赛主题不符、信息资料不全等不符合征集要求的作品，不予参加评选。

5、已在物业行业获奖的摄影作品，不予参加评选。

四、参赛流程：

1、摄影作品征集阶段：8月20日至9月5日；

2、初评时间：9月9日前，由宣专委组织专家评审组对作品进行初选；

3、公众微信投票时间：9月10日至9月14日24时止，所有的入围作品接受公众的网上投票，网上投票票数占总分值的40%；

4、作品等级评审时间：9月15日至9月18日，由专家评审组对所有作品进行集中评审，通过初审和复审两个阶段，最终评出获奖等级；

5、获奖信息发布：9月下旬发布获奖信息。本次活动不收任何费用，所有参赛作品均不退还。

五、奖项设置：

本次大赛设一等奖二名、二等奖四名、三等奖六名和优秀奖若干名；另设置最佳人气奖若干名。

六、其它说明：

1、本次所有的摄影参赛作品，本协会享有版权和使用权，并有权向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等机构推荐参加比赛、向《安徽商报》《中国物业管理》杂志等报纸、刊物推荐优秀作品的权利，同时《合肥物业管理》杂志对所有摄影作品享有使用的权限。

2、本次活动的解释权归合肥市物业管理协会。

